

小小蛤蜊，何以成夏日『顶流』？

有人说，青岛人过夏天，有自己的“幸福三宝”：哈啤酒、吃蛤蜊、洗海澡。

也有人说，“青岛人不是在哈啤酒，就是在打啤酒的路上；不是在吃蛤蜊，就是在挖蛤蜊的路上；不是在洗海澡，就是在去海水浴场的路上”。

这些说法虽带着几分调侃，却是青岛人日常生活的缩影，也反映了蛤蜊在这座城市的“江湖地位”。

蛤蜊，是百姓餐桌上最常见小菜，是人们对那一口“鲜”的执念，也是一缕割舍不断的乡愁。它甚至成为一个文化符号、一种休闲风潮、一次全民大party，让人们笑开颜、爽翻天。

如果为青岛人的舌尖搜索一个关键词，那答案很可能是“蛤蜊”。游子思念家乡，古雅的说法叫“莼鲈之思”，而假如换成青岛话，可能就是“想吃蛤蜊了”。

读音里的“青岛印记”。在社交平台上，很多人分享来青岛旅游的印象，都会提到菜谱上的蛤蜊，“普通话明明读gé lí，青岛话却读为gá la”，单凭这个独树一帜的读音，就让他们记住了这座城市。其实，青岛方言属于北方方言里的胶辽官话，就像把“喝啤酒”说成“哈啤酒”一样，蛤蜊的读音中有本土方言的特色。

餐桌上的“那一口鲜”。穿行大街小巷，可以看到蛤蜊的“七十二变”。烤、炝、炒、爆、炸、烧、烩等一应俱全，有的西餐厅还推出了蛤蜊烘焙。青岛盛行的是原汁蛤蜊，做法很简单，就是放进锅里，盖上锅盖，不用说调料，连水都不加，拧开火就行。几分钟后，一锅蛤蜊开口对你“笑”，鲜气四溢，柔嫩多汁。剩下的蛤蜊汤也不会浪费，用来煮面，鲜美无匹。还有人

把蛤蜊倒入烧水铝壶，放在火炉上，最上面一层先开口，开一个吃一个，一层层吃下去，那叫一个鲜。

大海中的“著名物产”。蛤蜊个头较小，壳面光滑，有同心环纹，呈青白色，煮熟后会变成漂亮的浅褐色。据说，如同人类的指纹一样，世上也没有任何两个蛤蜊的花纹完全相同。

二

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民，一片泽海孕育一片生机。无论是“赶海挖蛤蜊”，还是“哈啤酒，吃蛤蜊”，都是青岛人特有的仪式感，是海洋文化在饮食上的烙印。

挖的是乐趣，也是渔盐文化。据考证，炎黄时期的东夷部落，是中国渔业的重要源头，而青岛地区所处的正是“莱夷地”。传说，东夷部落的首领郎君氏，在红岛海滩上结出了第一张渔网，被后人尊为“渔祖”。另一首领夙沙氏，成为用海水煮制海盐的鼻祖，被尊为“盐宗”。

品的是美食，也是生活情趣。蛤蜊的美味，古人早就发现了。西周时，蛤蜊是进贡王室的贡品。不少古人还是“蛤蜊控”。比如，欧阳修在扬州做官时，曾与宾客争食蛤蜊，“其食唯恐后，争先屡成哗”。苏轼、黄庭坚等人，把“食蛤蜊”当成口头禅，“谁能着意知许事，且为元长食蛤蜊”。大体意思是“算了，我们去吃蛤蜊吧”，相当于“吃瓜”的文学化表达。

今天的青岛，通过吃蛤蜊也能管窥这座城市的群体性格。比如，热情好客。“来青岛找我，请你哈啤酒吃蛤蜊。”这是青岛人对外地朋友常说的话，只吃蛤蜊吗？当然不是，届时会有满桌的海鲜。再如，热爱生活。忙碌了一天，青岛人喜欢打一袋散啤，买两斤蛤蜊，花不了多少钱，就能开启一个美好的夜晚。

看的是烟火，也是岁月变迁。蛤蜊也是一扇窗口，里面有似水流年和城市发展。

三

时代的东风吹拂，小小的蛤蜊，长大产业，玩出新花样，为餐桌加味，为生活添彩，为城市赋能。

“蛤蜊候风雨，能以壳为翅飞。”这是唐代段成式在《酉阳杂俎》中所写。这个“飞翔的蛤蜊”的意象，虽属误解，却别具浪漫色彩。当下，蛤蜊正肥，让我们在“山”“海”“潮”之间，品尝大海的美味，体验收获的乐趣，寻找生活的美学吧。

（转自青岛宣传）



黄辉 摄

不可移动文物是指那些不能随意移动并且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物质文化遗产，因其常分布在田野乡村，俗称“田野文物”。对这些“田野文物”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安全检查和维修，是文物管理部门的一项重要工作任务。在博物馆工作期间，多次做过这项工作。1998年的一次记忆尤为深刻。

1998年11月18日，青岛市文物局在即墨召开现场会，研究、布置进一步做好省、市级文保单位保护范围的划定工作。为了把保护范围划定的比较合理、准确，他们还特意聘请了青岛设计院的工程师做顾问。会后，青岛市文物局的一位处长和青岛设计院的工程师与我们一道下乡做具体工作。19日当天，我们先后划定了11处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经过一天的劳累，傍晚本应回城休息，但考虑到东部只剩下温泉的王吉墓群（俗称“王公墓”）没有划定，若第二天再返回太耽误时间，因此我们决定连夜把工作完成。

王吉（？—前48年），字子阳，琅琊皋虞（今即墨）人。《即墨县志》中王吉孙王崇的传记中称：“崇，祖孙父子世居即墨，数传至祥、览，居临沂，为晋名臣。”《晋书·王祥传》载：“王祥，字休徵，琅琊临沂人，汉谏议大夫王吉之后也。”这些记载说明世居即墨的王吉，传至王祥、王览兄弟俩居住临沂，书圣王羲之是王览的曾孙，叔父就是东晋丞相王导。

王氏后人，今有一部分住在浙江嵊州市华堂镇，他们建立“王家祠堂”，存有族系资料。有文章称，秦末大将王离有两个儿子：王元、王威。王离兵败于项羽后，其儿子王威去了山西太原，王元来到了山东即墨皋虞。王吉是王元的第六代孙。

王吉青少年时期力学，居长安。东家有大枣树垂他院中，其夫人摘了几颗枣子，准备让他尝鲜。王吉知道后，就休了其夫人。东家闻知此事，要伐掉枣树，邻里共同制止，并坚决动员王吉请回其夫人。里中为之语曰：“东家有树，王阳妇去；东家枣完，去妇复还”。他洁身自好到了这种程度。

王吉官至益州刺史。当时，全国只有十二个州，可见其权位之高。他的儿子王骏，字伟山，官至丞相；王骏长子王崇，字德礼，官至大司空、封抚平侯。

1998年11月19日傍晚，我们的面包车向着皋虞西北庙崮山阳的王吉墓群驶去。在农村，一般是开春整地阡、秋后修道路。新修的山间小路虽然不算宽，看上去却很平整。但是，让人没想到的是，他们只是把空洼路段添培了土，没有夯压。我们行驶到王吉墓群西岭上，小面包车的前轮陷入土中，驾驶员小郑试图加速驶出，车不仅没有出来，反而越陷越深，我们一齐帮助推拉也无济于事。

眼看着太阳落山，西北风吹散了灰

苦中有乐 情系文保

暗的天幕，满天出现了星星，再鼓捣下去显然也没有用。那时，我们都没有手机，对外也无法联系，束手无策，真有点“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的无助感。忽然间，我想到一个办法——和小王一块到山下找拖拉机帮忙。但是，我俩一走，车上包括驾驶员小郑在内全是三位女性，而且青岛设计院的工程师还是一位退休的老太太，把她们留在荒山野岭上，也真是让人有些放心不下……

深秋天气，月黑风高，冷风飕飕，旷野森森；远处狗吠，近处虫叫，眼前不时有小动物窜过，就是那些美丽的星星也好像在眨着诡秘的眼睛，看得出她们有些发怵。好歹是秋收之后，天黑之前我们看到附近地里有几堆玉米秸子，那时还没有禁止秸杆燃烧的规定，附近也没有树木，我与小王去拖了几捆点燃，让闪闪的火光给她们撑点胆子。

我与小王来到岭南的埠头村，还好打听着一家有拖拉机的。可是，因拖拉机长期未使用，车灯坏了，车主不肯出车。好说歹说，让拖拉机驾驶员找到钢丝绳，一手把着方向盘，一手打着手电筒，把拖拉机开上了北岭子。到达现场后，驾驶员把钢丝绳拴在车前的保险杠上，拖拉机一拉，保险杠变形了，我们赶快喊停。原来保险杠是根空心钢管，不能承重。驾驶员摸索着重新找拴钢丝绳的地方，费了好一顿功夫，总算把车子拖出了土窝子。黑灯瞎火的，也不能让人家白忙活，我们付给拖拉机驾驶员80元。待赶回即墨宾馆，已是夜里11点多钟了，炊事员早已下班，我们只好到外面饭店去吃点东西。

饭间，我讲了一段明代邑人、国子监祭酒周如砥的次子周焯（官至广东南雄府知府），在其所著《玉辉堂随笔·琅琊王氏》中记述的一段传说：“皋虞城，在莱州即墨县东五十里，諫议（王吉的官职）庙尚巍然。其家西南咫尺，先学士当年曾同张孝廉读书于庙。后邑庠张姓者，亦携笈而往。夜梦一人，朝服，怒而叱之，曰：‘何得践我宇？’张寤，惧甚，不敢留。自后诸生，无敢复寓者。精爽千载，尚而灵异。”我打趣说：“一向清雅绝尘、不照应外客的王吉老先生，今天是感谢人们保护他的寝宅，所以舍不得我们马上离去……”大家开心一笑，消除了些许疲劳，真是苦中亦有乐……

（江志礼）



宋云玲 摄